

福田区人力资源局行政执法案卷评查 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需求

为有效提升我局行政执法案件办理质量，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根据工作需要，我局拟向社会采购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专业法律服务。现对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专项法律服务进行公告，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报价。

一、采购项目概况

提供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专项法律服务。预算金额：人民币 78000 元（含税金）。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1.对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许可、行政给付等行政执法案卷进行检查审核，协助规范案件办理和案卷整理；

2.协助采购人参与上级行政机关组织的案卷评查工作，对案卷问题协助整改，对案卷评查初评情况进行书面申辩等；

3.对案卷评查结果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意见，每季度形成案卷评查专项分析报告；

4.协助完善行政执法案卷及档案管理；

5.协助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培训，每季度为劳动监察人员进行一次行政执法业务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

6.对涉及行政执法的疑难复杂问题提供法律分析、意见

等服务；

7.完成采购人指派的相关法律事务工作。

（二）服务要求

1.响应人提供不少于 4 人的专业团队，团队由不少于 3 名执业律师和 1 名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专业人员组成，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关工作；

2.团队服务专员应熟悉政府法律业务、熟悉行政执法工作，具有 2 年以上相关业务经验；

3.合同履行期间，服务专员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需至少提前一个月提出书面申请，经采购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三、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服务地点

1.福田区福民路 123 号区委大楼 21 楼；

2.福田区沙嘴路 119 号韵动家园裙楼二楼。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选，报价总价作为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 3.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 4.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价格为依据；
- 5.除非采购人通过政府采购文件要求修改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按响应文件或投标价格为标准来履行；
- 6.响应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造成不良影响的，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

本项目服务费以合同条款约定的金额及付款方式为准，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五）验收方式

项目服务期到期后，根据本单位采购工作制度及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尾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2026年9月2日